

证券代码：871161

证券简称：绿通燃气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山东绿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9 月 2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山东绿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 年 9 月 13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光强
6. 会议列席人员（如有）：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程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山东绿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依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经本届董事会提名，选举刘光强、张元恒、苗会菊、李健波、齐静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上述人员均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，上述五位董事均具备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，均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第二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，任期三年。

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转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，原董事仍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认真履行董事职责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

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召开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www.neeq.com.cn 网站上同步公告的公司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山东绿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绿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9 月 24 日